

潼关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潼气应指办函〔2021〕26号

关于做好近期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根据潼关县气象台最新预报：未来一周我县多阵雨或雷阵雨，受副高外围暖湿空气和弱冷空气的共同影响，预计7月14~21日我县多阵雨或雷阵雨天气，降水量级以小雨为主，局地有雷暴大风、短时强降水、冰雹等强对流天气。

此次降水过程为混合性降水，过程期间伴有短时强降水和雷暴大风、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可能引发城市内涝灾害、中小河流洪水及塌方、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各单位要认真落实省、市政府领导批示和讲话要求，提前做好防御准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气象局要加强监测预报预警，强化各类风险预警和影响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应急管理局和水务局要加强对河流、水库等防洪设施的安全监控和应急处置，做好洪水防御工作。自然资源局要加强对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重点做好强降水诱发的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防御工作。城市管理局要加强露天广告牌等户外

悬挂物、绿化树木等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及加固工作，杜绝安全隐患。住建局要强化排水管网、低洼易涝点的排查整治，及时组织疏通排水，防范城市内涝。农业农村局要指导农户加强田间管理，及时清沟排水，预防渍涝和病虫害。交通、公安局要做好交通巡查和管制，特别是要做好桥梁隧道、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危险地段应对工作。重大工程施工单位和监管部门要做好强降水、大风、雷电等灾害天气的防范措施，确保施工人员安全。文化旅游局要加大山区、河道等旅游休闲场所的安全管控，确保游客人身安全。融媒体中心要协调各种媒体，扩大气象预报预警信息传播覆盖面，提醒群众注意收听收看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消息，积极做好个人防护。

其他各有关单位根据职责和部门专项预案，做好暴雨天气的防御工作。遇有重大突发天气事件第一时间向潼关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反馈。

传真电话：3822228 邮箱：2199065895@qq.com

潼关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7月15日

办公室

